

巴东县人民检察院 2022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巴东县人民检察院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巴东县人民检察院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1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
二、收入决算表.....	3
三、支出决算表.....	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6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7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7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7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8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8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9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14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14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14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4
十四、专项支出、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17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7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17
第六部分 附件.....	20

第一部分巴东县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巴东县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对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上级人民检察院的领导，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能，保障法律正确实施，维护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维护国家法制统一、尊严、权威，保障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顺利进行。其主要职责是：

（一）依照法律规定对有关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

（二）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批准或者决定是否逮捕犯罪嫌疑人；

（三）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提起公诉，对决定提起公诉的案件支持公诉；

（四）依照法律规定提起公益诉讼；

（五）对诉讼活动实行法律监督；

（六）对判决、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的执行工作实行法律监督；

（七）对监狱、看守所的执法活动实行法律监督；

（八）法律规定的其他职权。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巴东县人民检察院部门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巴东县人民检察院本级决算组成。

第二部分巴东县人民检察院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巴东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706.0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795.5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164.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74.5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70.04	本年支出合计	58	1,870.0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70.52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70.52
	30			61	
总计	31	2,040.55	总计	62	2,040.5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巴东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870.04	1,706.04					164.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95.54	1,631.54					164.00
20404	检察	1,795.54	1,631.54					164.00
2040401	行政运行	1,279.66	1,279.66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1.98	210.98					101.00
2040410	检察监督	203.90	140.90					6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50	74.5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4.50	74.5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0.00	7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50	4.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巴东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870.04	1,354.16	515.8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95.54	1,279.66	515.88			
20404	检察	1,795.54	1,279.66	515.88			
2040401	行政运行	1,279.66	1,279.66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1.98		311.98			
2040410	检察监督	203.90		203.9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50	74.5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4.50	74.5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0.00	7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50	4.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巴东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706.0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631.54	1,631.54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4.50	74.5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06.04	本年支出合计	59	1,706.04	1,706.0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706.04	总计	64	1,706.04	1,706.0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巴东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706.04	1,354.16	351.8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631.54	1,279.66	351.88
20404	检察	1,631.54	1,279.66	351.88
2040401	行政运行	1,279.66	1,279.66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0.98		210.98
2040410	检察监督	140.90		140.9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50	74.5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4.50	74.5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0.00	7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50	4.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巴东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67.2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1.0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84.99	30201	办公费	10.8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83.56	30202	印刷费	2.24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90.19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9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70.00	30206	电费	10.6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50	30207	邮电费	5.4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		30209	物业管理费	1.2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7.00	30211	差旅费	41.07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87.00	30212	因公出国（境）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50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5.89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92.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5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89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30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5.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24.80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	16.93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6.15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	21.60			
人员经费合计		1,163.13	公用经费合计					191.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巴东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巴东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巴东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9.43		16.93		16.93	2.50	19.43		16.93		16.93	2.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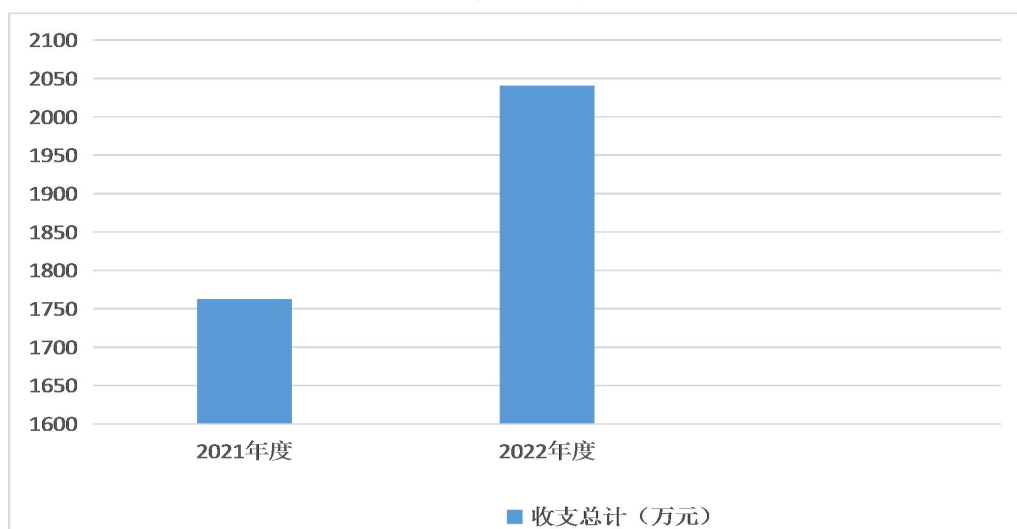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巴东县人民检察院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 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2040.55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77.77 万元，增长 15.76%，主要原因是：我院将 164 万元实拨资金编入 2022 年预算，2021 年度，统筹编制 92.12 万元，2022 年度比 2021 年度增加 71.88 万元；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为 1706.04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增加 88.46 万元；2022 年度，结转结余资金为 170.52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增加 117.43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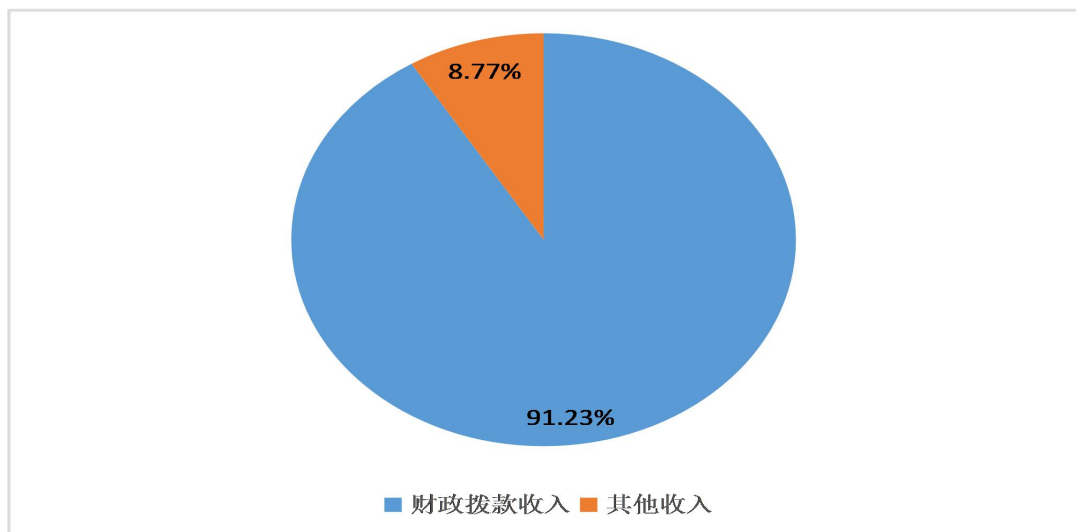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1870.04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160.34 万元，增长 9.38%。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706.04 万元，占本年收入 91.23%；其他收入 164 万元，占本年收入 8.7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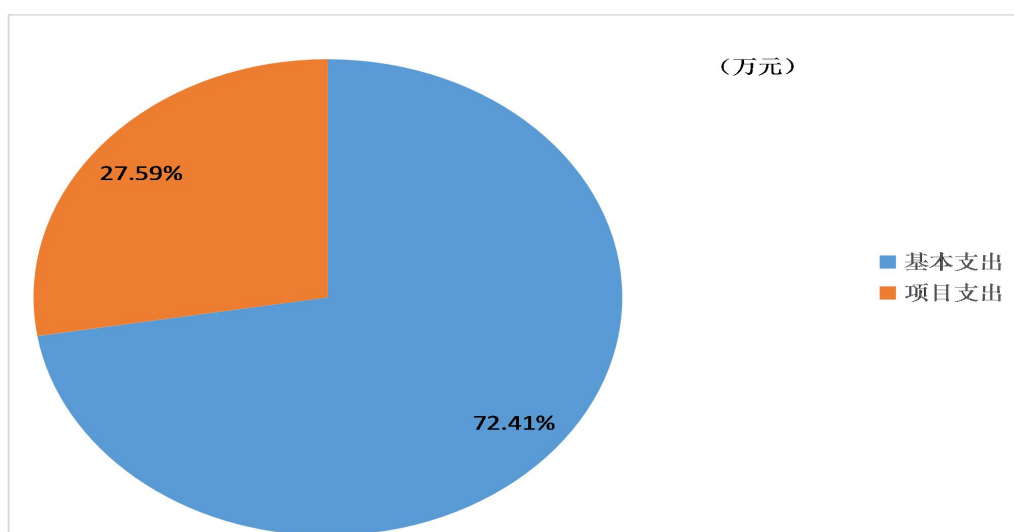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1870.04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107.26 万元，增长 6.08%。其中：基本支出 1354.16 万元，占本年支出 72.41%；项目支出 515.88 万元，占本年支出 27.59%。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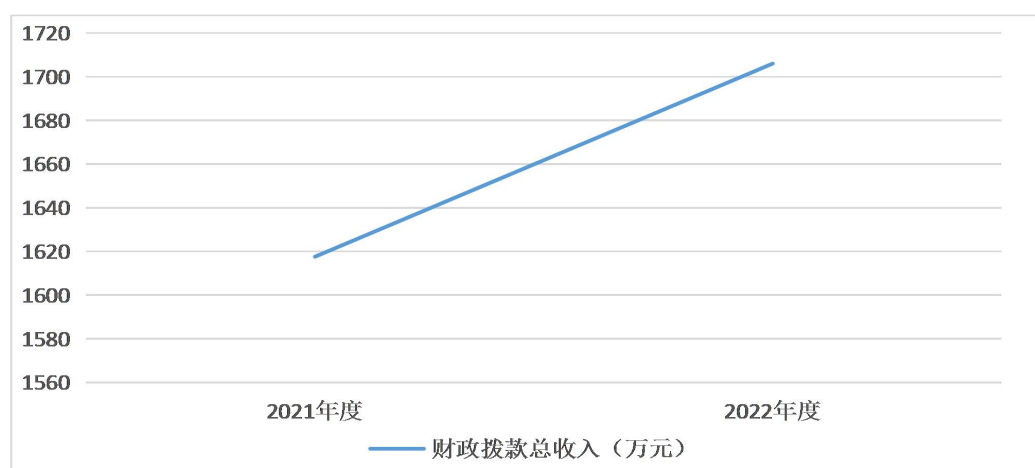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706.04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88.46 万元，增 5.47%。主要原因是：2022 年度，单位招录 4 名公务员和 7 名雇员制书记员，人员经费、劳务费开支随之增加。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06.04 万元，比 2021 年度决算数增加 88.46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随着在职在编干警的退休及雇员制书记员的离职，2022 年度，我院合计招录 11 人，人员经费、劳务费开支随之增加。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706.0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1.23 %。与 2021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88.46 万元，增长 5.47%。主要原因是：2022 年度，我院合计招录 11 人，人员经费及劳务费开支大幅上涨。。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706.0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公共安全（类）支出 1631.54 万元，占 95.63%。主要是用于在编人员工资薪金开支、日常公用开支、编外人员劳务费开支、基础设施建设办公设备购置支出、检察办案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74.5 万元，占 4.37%。主要是用于在职在编人员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缴费。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706.0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06.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279.6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79.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210.98万元，支出决算为210.9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检察监督（项）。年初预算为140.9万元，支出决算为140.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70万元，支出决算为7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4.5万元，支出决算为4.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354.1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163.1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384.99 万元、津贴补贴 283.56 万元、奖金 190.19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0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4.5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7 万元、住房公积金 87 万元、退休费 92 万元、生活补助 3.89 万元。

公用经费 191.0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0.8 万元、印刷费 2.24 万元、水费 0.95 万元、电费 10.6 万元、邮电费 5.4 万元、物业管理费 1.2 万元、差旅费 41.07 万元、维修(护)费 1.5 万元、公务接待费 2.5 万元、劳务费 0.3 万元、工会经费 15 万元、福利费 24.8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93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36.14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1.6 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9.43 万元，

支出决算为 19.4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预算数较上年减少 0.5 万元，下降 2.51%。决算数较上年增加 0.72 万元，增长 3.85%，主要原因为：2021 年，受疫情影响，我单位公车出行减少，油料费、修车费支出随之下降，2022 年，疫情好转，公务出行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2021-2022 年，我单位均无因公出国(境)费。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16.9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9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预算数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决算数较上年增加 1.22 万元，增长 7.77%，主要原因为：2021 年，疫情严重，我单位公车出行减少，相应油料消耗、修车费用下降，2022 年，疫情好转，公务活动增加，公车出行增多。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0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16.93 万元，主要用于公车日常修理费、保险费、油料费、年检支出。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9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预算数较上年减少 0.5 万元，下降 16.67%。决算数较上年减少 0.5 万元，下降 16.67%，主要原因为：我单位积极响应财政部门“过紧日子”文件精神，压缩公务接待费用。其中：

(1)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

(2)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2.5 万元，接待对象主要是行政事业单位工作人员，主要为办案接洽、交流工作。2022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44 个，351 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91.0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6.22 万元，增长 3.37%。主要原因是：2022 年，我院招录 4 名公务员，办公经费开支随之增长。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80.3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07.6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56.91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5.73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16.5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64.66%，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16.59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52.02%，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23.33%。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9 台，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8 辆；无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3 个，资金 303.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86.25%（不可预见费项目不作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三个项目自评得分均大于等于 80，绩效目标完成良好。三个项目合计设置 25 个三级指标，5 个指标未达到年初设定目标，主要原因是：开展工作不细致，粗心大意；部分指标目标值设置不合理；部门管理制度不完善。对于自评过程中发现的问题，部门将提高思想认识，细化管理制度，切实做好绩效自评工作。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2022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97.87，绩效目标完成良好，53 个三级指标中，有 3 个未达到年初设定目标值。绩效评价工作在本部门有序开展，领导对绩效自评工作亦越来越重视，绩效评价结果已作为我院预算编制、工作考核的重要参考依据。对于自评过程中发现绩效指标设置不科学、不合理的问题，本部门将在绩效管理中积极向全单位各科室征集意见，切实做好指标设定工作，为进一步提高绩效评价管理水平奠定基础。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 2022 年度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涉密项目除外）。

检察业务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40.9 万元，执行数为 140.9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

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履行检察职能，稳步提高办案水平；二是维护社会公平正义。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部分指标目标值过低，简单易达成；二是干警服务意识不强，麻痹大意。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增加指标值难度，丰富指标设置；二是加强全体干警的思想教育，提高干警觉悟，认真踏实做好每一项工作。

信息化设备维修维护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5.4 万元，执行数为 15.4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网络、电子设备正常高效运转；二是项目支出不超预算。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相关指标设置过于笼统，无法收集数据；二是部门日常管理活动缺乏规章制度，缺乏痕迹化管理。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细化指标设置，增加指标及指标值的可操作性、合理性；二是建立完善的单位管理规章制度，例如建立设备网络维修维护更新台账，以便信息化设备的日常管理。

综合运转保障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47.2 万元，执行数为 147.2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保障机关有序、高效运转；二是项目支出不超预算。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因缺少科室间的沟通，部分指标目标值设置不合理；二是本部门缺少与上级单位的沟通，汇报工作不到位。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实事求是设定指标及目标值，力求使二者既要引领单位发展又要可实现；二是积极主动与上级部门沟通，实时汇报工作。

（三）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即至部门决算公开时已经应用的情况。一是科学合理编制预算，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前瞻性。严格按政策规定及本单位的发展规划，结合上一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和本年度预算收支变化因素，科学、合理地编制本年预算，充分发挥全面预算管理的前瞻性和指导性作用，避免项目预算支出与实际执行出现较大偏差的情况。二是加强项目规划管理。实施项目支出5年规划，科学合理安排项目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三是加强绩效目标管理。通过制定明确、具体、可衡量的绩效目标，引导干警创造价值，使干警在工作中有所依据、有所追求，提高工作效率和质量。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拟应用情况，即至部门决算公开时还未应用但拟应用的情况。一是绩效评价结果与奖惩关联。绩效评价结果拟作为人事部门奖金发放的重要依据，奖优罚劣。二是在系统分析绩效考核结果的基础上，为干警提供针对性的培训，提高检察队伍业务能力和综合素质。

十四、专项支出、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专项支出、转移支付支出。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本单位当年无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政府性

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公共安全支出(类) 检察(款) 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公共安全支出(类) 检察(款)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顶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 公共安全支出(类) 检察(款) 检察监督(项)：指检察机关依法开展法律监督工作的支出，包括侦查监督、公诉、审判监督、执行监督、民事行政监督、公益诉讼、控告申诉等。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十一)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 “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

公”经费，是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六部分 附件

附件 1 2022 年度巴东县人民检察院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附件 2 2022 年度检察业务专项经费项目自评表

附件 3 2022 年度信息化设备维修维护费项目自评表

附件 4 2022 年度综合运转保障专项经费项目自评表

**附件 5 2022 年度巴东县人民检察院单位绩效自评情况
汇总表**

2022 年度巴东县人民检察院 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一、自评结论

(一)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97.866 分

(二)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从运行成本、管理效率、履职效能、社会效应、可持续发展能力和满意度维度分析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运行成本自评得分 8 分。2022 年，巴东县人民检察院运行成本指标总分值 8 分，下设的 6 个三级指标均完成年度绩效目标。

(2) 管理效率自评得分 21.866 分。2022 年，巴东县人民检察院管理效率总分值 22 分，下设 20 个三级指标。其中，三级指标“预算调整率”未完成年初目标值，其余均完成设定目标。2022 年，我院调整预算 25 万元，年初计划调整预算 0 万元。

(3) 履职效能自评得分 48 分。履职效能总分值 48 分，共设有 12 个三级指标（均完成年度绩效目标值）。

(4) 社会效应自评得分 11 分。社会效应总分值 12 分，共设 6 个三级指标。其中，三级指标“组织检察开放日活动次数”年初目标值为 2 次，实际完成 1 次，该指标未完成年

初目标值。

(5) 可持续发展能力自评得分 5 分。可持续发展能力总分值 6 分，共设 7 个三级指标。其中，“应用系统升级或维护成功率”年初目标值为 95%，但在实际应用中，我院无此指标的痕迹管理台账，无法计得实际完成值。

(6) 满意度指标总分值 4 分，实际完成 4 分。

2. 从绩效创新型指标维度，简要分析创新型指标的完成情况占比。

2022 年，我院整体绩效自评表设置三级指标 53 个，其中基本型指标 46 个，占比 86.79%，创新型指标 7 个，占比 13.21%。7 个创新型指标分别为“中长期规划相符性”、“工作计划健全性”、“预算编制科学性”、“认罪认罚适用率”、“年度公益诉讼典型案例、精品案件数”、“办理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公益诉讼案件数”、“应用系统升级或维护成功率”，除“应用系统升级或维护成功率”因无统计数据而无法计得实际完成值外，其他创新型指标均完成年初目标值。

(三) 主要成效、存在的突出问题 and 原因

2021 年的绩效评价结果对 2022 年工作有一定指导意义：在 2021 年绩效指标体系基础上，我院完善 2022 年绩效指标及目标值，丰富评价指标，多维度评价 2022 年工作；2022 年，我院各项支出的分配更趋合理，经费执行率达到 100%。取得成绩的同时也存在一定问题：指标执行经常达不到叙时进度，年底赶“工期”；部分绩效指标目标值设置不合理，缺乏实操性。究其原因，主要为工作规划不尽详实；部门之

前缺乏沟通。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加强绩效管理规章制度学习，进一步提升全院各部门绩效管理意识。努力抓好绩效目标管理工作，在申报项目预算资金时编制科学合理的项目绩效目标，进一步做到绩效目标明确、细化、量化。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拟在 2024 年的预算中，提升预算编制合理性、科学性，为预算资金使用提供更准确、科学及合理的方向，提升财务管理水平、提升单位履职能力。

附件：2022 年度巴东县人民法院整体部门自评表（附后）

二、佐证材料

（一）基本情况

1.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以及当年省委省政府、地方政府布置的重点工作。

2022 年，巴东县人民法院调整后的预算数为 1870.04 万元，全年实际执行 1870.04 万元，执行率 100%，其中人员经费 1163.13 万元，公用经费 191.03 万元，项目经费 515.88 万元。

2022 年，巴东县人民法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意见》，始终坚持党的领导，主动服务发

展大局；围绕县域治理，切实践行司法为民；聚焦公平正义，着力强化法律监督；突出固本强基，全面加强自身建设，各项工作实现了新发展。

2. 简要概述年度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切实履行法律监督职能，维护国家法律尊严，提升检察工作信息化水平，保障执法办案、法律监督、规范执法、检务管理等各项检察工作的开展。

（二）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巴东县人民检察院 2022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的范围为 2022 年所有支出项目。自评方式采用目标评价法，即：实际值与目标值进行对比，分析评价。实际值为指标完成值，目标值为指标预期设计值，从六个方面对 2022 年整体支出情况进行评价。完成完成情况的数据来自于业务系统数据、观察情况、分析情况等。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运行成本指标完成情况详细分析。

运行成本下设 6 个三级指标，均完成年初设置目标。“公用经费控制率”指标实际完成值 100%，2022 年，我院公用经费预算总额 191.03 万元，实际执行 191.03 万元；“在职人员控制率”指标实际完成值 96.15%，我院编制数合计 52，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实有在职在编人员 50 人；“三公经费变动率”指标实际完成值-2.51%，2021 年全年“三公经费”总额 19.93 万元，2022 年“三公经费”总额 19.43 万元；“项目经费变动率”实际完成值 27.53%，2021 年全年项目

经费总额 404.51 万元，2022 年全年项目经费 515.88 万元；“基本支出变动率”实际完成值-0.62%，2021 年全年基本支出总额 1362.58 万元，2022 年全年基本支出 1354.16 万元；我院 2021-2022 年均无会议费预算及支出需求。

2. 管理效率指标完成情况详细分析。

管理效率下设 20 个三级指标，除“预算调整率”未完成年初目标值外，其他指标均达成年初设置目标。

我院单位规划与国家、省委省政府战略相匹配，与单位职能相符，与中长期规划相匹配，年度工作计划明确、具体、健全、可操作。预算编报及时、数据准确、支出结构科学合理。项目设立依据充分，且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按时申报用款计划，合理安排支出，年终预算执行率达 100%，年度结余结转率为 0%。严格规范政府采购。我院政府采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严格执行政府采购工作程序，合理确定采购需求，程序规范，手续齐全，年初政府采购预算 17.73 万元，年内实际执行政府采购 180.31 万元。预算绩效自评及监控均 100%覆盖，绩效目标设置合理，可操作性强。根据财政部门及上级院规定的流程对资产进行清理、处置，年内上缴资产处置收入 200 元（年初计划的非税收入为 0 元）。

管理效率中，“预算调整率”年初制定目标为 0%，年末实际完成值为 1.34%，全年调整预算 25 万元，占预算总资金（1870.04 万元）的 1.34%。

3. 履职效能指标完成情况详细分析。

履职效能下设 12 个三级指标，均完成年初制定目标。2022 年，巴东县人民检察院积极履行检察职能，根据第六检察部提供数据，“全年各类刑事案件办理数”499 件（年初目标值为 ≥ 450 件），“监外执行纠正率”100%（年初目标值为 $\geq 98\%$ ），“认罪认罚适用率”92.48%（年初目标值为 $\geq 90\%$ ），“全年各类民事诉讼监督案件办理数”4 件（年初目标值为 ≥ 4 件），“民事诉讼再审检察建议采纳率”100%（年初目标值为 $\geq 98\%$ ），“民事诉讼审判监督检察建议采纳率”100%（年初目标值为 $\geq 98\%$ ），“全年各类行政诉讼监督案件办理数”7 件（年初目标值为 ≥ 6 件），“行政裁判结果监督类案件争议化解率”100%（年初目标值为 $\geq 98\%$ ），“公益诉讼案件立案数”52 件（年初目标值为 ≥ 50 件），“公益诉讼起诉案件支持率”100%（年初目标值为 $\geq 99\%$ ），“信访案件处理率”100%（年初目标值为 $\geq 100\%$ ），“群众来信 7 日内程序回复率”100%（年初目标值为 $\geq 100\%$ ）。

4. 社会效应指标完成情况详细分析。

社会效应下设 6 个三级指标，除“组织检察开放日活动次数”未达到年初制定目标外，其余均完成目标值。2022 年，巴东县人民检察院“办理经济犯罪检察案件数”13 件，“民事监督案件听证公开数”4 次，“人民监督员监督办案活动数”241 次，“年度公益诉讼典型案例、精品案件数”3 件，“办理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公益诉讼案件数”18 件，5 项指标均完成年初设定目标。

2022 年，受疫情影响，我院仅举办 1 次检察公众开放日

活动，因此未达到年初计划的 2 次。

5. 可持续发展能力指标完成情况详细分析。

可持续发展能力下设 7 个三级指标，除“应用系统升级或维护成功率”无统计数据，未完成年初目标值外，其他均达到或超过年初目标。

2022 年，我院深化体制机制改革，加强行政管理水平建设，贯彻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办好各项检察为民实事。扎实开展“岗位大练兵、素能大提升”活动，开办青年读书班，通过政治轮训、案例研讨、业务竞赛等多种方式，助力干部成长成才。加强信息化建设，充分运用科技手段提升工作效率及管理效率。全年完成干部队伍培训 54 次，完成研究生及以上学历人数占比 10%。但因未建立应用系统升级或维护台账，无法计算“应用系统升级或维护成功率”。

6.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详细分析。

满意度指标下设 2 个三级指标，分别为“援助对象满意度”和“人大工作报告赞成票占比”，均完成年初设定目标值。2022 年，我院认真履行检察职能，不断提高业务素质和服务水平，获得良好的社会认可。“援助对象满意度”实际完成值 99%，“人大工作报告赞成票占比”实际完成值 100%。

（四）存在的其他问题和原因

无。

（五）上年度部门整体部门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既是开展绩效评价工作的价值所在，也是加强财务管理和履职能力建设的重要手段。2021 年

的绩效自评工作有以下两方面应用：

1. 提高单位管理水平和管理能力，绩效自评促使单位各项规章制度的建立和落实；
2. 促使建立更加完善的绩效评价体系，完善绩效考评制度，制定更加科学合理的绩效考评指标。

（六）其他佐证材料

1. 巴东县人民检察院 2022 年工作报告
2. 巴东县人民检察院 2022 年决算报表
3. 巴东县人民检察院 2022 年预算文本

2022 年度巴东县人民检察院
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巴东县人民检察院 填报日期:2023 年 5 月 19 日

单位名称		巴东县人民检察院						
基本支出总额		13541566.69		项目支出总额			5158800	
年度目标：		履行检察职能，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 分类	指标 权重	年初目标 值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运行 成本	公用经费 控制	公用经费控制率	绩效基本型	2	≤100%	100%	2
		在职人员 控制	在职人员控制率	绩效基本型	2	≤100%	96.15%	2
		项目支出 成本控制	会议费控制率	绩效基本型	1	无会议费	无会议费	1
			“三公经费”变动 率	绩效基本型	1	≤0%	-2.51%	1
			项目经费变动率	绩效基本型	1	≤ 30%	27.53%	1
			基本支出变动率	绩效基本型	1	≤ 1%	-0.62%	1
	管理 效率	战略管理	中长期规划相符性	绩效创新型	1	相符	相符	1

		预算编制	工作计划健全性	绩效创新型	1	健全	健全	1
			预算编制科学性	绩效创新型	1	科学	科学	1
			预算编制合理性	绩效基本型	1	合理	合理	1
			立项规范性	绩效基本型	1	规范	规范	1
			预算调整率	绩效基本型	2	=0%	1.34%	1.866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率	绩效基本型	2	=100%	100%	2
			结转结余率	绩效基本型	1	=0%	0%	1
			政府采购执行率	绩效基本型	1	≥100%	1016.98%	1
			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	绩效基本型	1	≥100%	100%	1
	管理效率	绩效管理	事前绩效评估完成率	绩效基本型	1	≥100%	100%	1
			绩效目标合理性	绩效基本型	1	合理	合理	1
			绩效监控开展率	绩效基本型	1	≥100%	100%	1
			绩效评价覆盖率	绩效基本型	1	≥100%	100%	1
			评价结果应用率	绩效基本型	1	≥60%	65%	1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绩效基本型	1	健全	健全	1
			资产管理规范性	绩效基本型	1	规范	规范	1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绩效基本型	1	健全	健全	1
			会计核算规范性	绩效基本型	1	规范	规范	1
			资金使用合规性	绩效基本型	1	合规	合规	1
	履职效能	刑事检察	全年各类刑事案件办理数	绩效基本型	4	≥450 件	499 件	4
		刑事检察	监外执行纠正率	绩效基本型	4	≥98%	100%	4
		刑事检察	认罪认罚适用率	绩效创新型	4	≥90%	92.48%	4
		民事检察	全年各类民事诉讼监督案件办理数	绩效基本型	4	≥4 件	4 件	4
		民事检察	民事诉讼再审检察建议采纳率	绩效基本型	4	≥98%	100%	4

		民事检察	民事诉讼审判监督 检察建议采纳率	绩效基本型	4	≥98%	100%	4
		行政检察	全年各类行政诉讼 监督案件办理数	绩效基本型	4	≥6 件	7 件	4
		行政检察	行政裁判结果监督 类案件争议化解率	绩效基本型	4	≥98%	100%	4
		公益诉讼检 察	公益诉讼案件立案 数	绩效基本型	4	≥50 件	52 件	4
		公益诉讼检 察	公益诉讼起诉案件 支持率	绩效基本型	4	≥99%	100%	4
		控告申诉	信访案件处理率	绩效基本型	4	≥100%	100%	4
		控告申诉	群众来信 7 日内程 序回复率	绩效基本型	4	≥100%	100%	4
	社会 效应	经济效益	办理经济犯罪检察 案件数	绩效基本型	2	≥12 件	13 件	2
		社会效益	组织“检察开放日” 活动次数	绩效基本型	2	≥2 次	1 次	1
		社会效益	民事监督案件听证 公开数	绩效基本型	2	≥4 次	4 次	2
		社会效益	人民监督员监督办 案活动数	绩效基本型	2	≥200 次	241 次	2
		社会效益	年度公益诉讼典型 案件、精品案件数	绩效创新型	2	≥2 件	3 件	2
		生态效益	办理生态环境和资 源保护公益诉讼案	绩效创新型	2	≥12 件	18 件	2
	可持 续发 展能 力	体制机制 改革	服务体制改革成效	绩效基本型	1	成效显著	成效显著	1
			行政管理体制改革 成效	绩效基本型	1	成效显著	成效显著	1
		人才支撑	业务学习与培训完 成率	绩效基本型	0.5	≥60%	70%	0.5
			干部队伍体系建设 规划情况	绩效基本型	0.5	规划良好	规划良好	0.5
			高学历、高层次人 才储备率	绩效基本型	1	≥10%	10%	1
		科技支撑	信息化建设情况	绩效基本型	1	有序建设	有序建设	1
			应用系统升级或维 护成功率	绩效创新型	1	≥95%	无统计数据	0
	满意度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援助对象满意度	绩效基本型	2	≥90%满 意	99%	2
		联系部门 满意度	人大工作报告赞成 票占比	绩效基本型	2	≥95%满 意	100%	2
总分	97.866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2022 年，巴东县人民检察院整体绩效自评 97.866 分，绩效目标完成良好。但仍有 3 个指标未达到年初设置目标，分别为：预算调整率，组织检察开放日活动次数，应用系统升级或维护次数。未完成目标的原因在于： 1. 不可预见事项的发生导致支出结构需作出相应调整，全年调整项目支出 25 万元用于计发雇员制书记员工资； 2. 受疫情影响，我院 2022 年仅组织 1 次开放日活动； 3. 管理制度不健全，日常管理缺乏台账记录，如应用系统的升级或维护。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1. 加强预算执行的谋篇布局，合理编制预算，有序使用资金； 2. 合理设置年初目标值，在制定目标时，需要综合考量各方因素，增加指标及指标值的可操作性、合理性； 3. 作为检察机关，加强业务能力建设，履行好检察职能的同时也许强化内部管理制度建设； 4 作为一个整体，预算执行全流程都要加强部门之间的协调沟通，从预算、执行到自评，整个过程公开化、透明化管理，畅通信息交流机制； 5. 丰富指标设置，以便全方位评价单位发展。

备注：

除《湖北省省直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参考框架》“评价要点”一栏中明确规定得分计算方式的指标外，其余指标按以下原则计算得分：

1. 定量指标：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

2. 定性指标：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

附件 2

2022 年度检察业务专项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巴东县人民法院 填报日期：2023 年 4 月 10 日

项目名称		检察业务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湖北省人民检察院			项目实施单位		巴东县人民法院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省直专项 ☐ 3、省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40.9	140.9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1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察长和检察官担任法治副校长数		≥1 人	3 人	7	
		数量指标	年度司法救助人员		≥5 人	11 人	7	
		数量指标	未成年人帮教数		≥5 人	12 人	7	
		质量指标	信访案件处理率		≥95%	100%	7	
		质量指标	监外执行纠正率		≥99%	100%	7	
		时效指标	群众来信 7 日内程序回复率		≥90%	100%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刑事案件捕后不起诉率		≤8%	1.8%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人大工作报告赞成票占比		≥90%	100%	10	
		满意度指标	干警对服装的满意程度		≥90%	87%	9.67	
总分	99.67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该项目自评得分 99.67 分，完成效果较好。满意度指标中的“干警对服装的满意程度”未完成年初目标值，目标未完成的原因在于： 1. 后勤部门数据统计不到位，文件精神掌握不到位，把部分干警的量体数据弄错。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该项目绩效完成情况良好，但也存在一定的问题，需实时改进： 1. 年初目标值设置的过于简单，易达成。在以后年度设置绩效目标时，需要适当增加目标值难度，目标既要引领单位发展又要可实现； 2. 丰富指标设置，合理配置难易度指标，以便更立体更全面的开展绩效自评，促进检察事业发展； 3. 后勤部门以后需仔细阅读文件，不懂就问，向兄弟院学习，向上级院请教；工作中不得马虎大意，要精益求精、细致认真，力争服务好每一位干警。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3

2022 年度信息化设备维修维护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 巴东县人民法院 填报日期：2023 年 4 月 10 日

项目名称		信息化设备维修维护费						
主管部门		湖北省人民检察院			项目实施单位		巴东县人民法院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省直专项 ☐ 3、省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5.4	15.4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1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维护检察保密系统		≥1 套	0	0	
		质量指标	信息系统正常运行率		≥95%	100%	10	
		质量指标	信息化建设项目系统验收合格率		≥95%	0	0	
		时效指标	信息系统故障修复响应时间		≤12 小时	12 小时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统一业务应用系统运行维护满意度		≥90%	92%	10	
		满意度指标	机关干警对单位通讯网络保障情况的满意度		≥90%	95%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信息系统正常使用年限		≥3 年	5 年	20	
总分	8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该项目自评得分 80 分,基本完成年初目标。产出指标中“建设、维护检察保密系统”、“信息化建设项目系统验收合格率”均未完成年初目标值,两项指标年初目标未完成的原因在于: 1. 相关指标设置过于笼统,无法收集数据; 2. 部分指标设置不切实际,不符合基层院情; 3. 日常管理活动缺乏规章制度,缺乏痕迹化管理; 4. 各部门缺乏沟通协调,数据共享不畅。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改进措施及应用方案: 1. 在以后年度设置绩效目标时,需要事实求是地根据单位实际情况合理科学设定目标,细化指标,增加指标及指标值的可操作性、合理性; 2. 建立完善的规章制度用于单位管理,例如建设备设施维护、更新登记制度,建立维修维护、更新台账,以便设备的日常管理; 3. 项目实施全流程都要加强部门之间的协调沟通,从预算、执行到自评,整个过程公开化、透明化管理,畅通信息交流机制; 4. 丰富指标设置,力求指标设置多元化,多维度,以便更好的开展自评工作、更好的指导单位发展。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得分=权重 $\times 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得分=权重 $\times 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4

2022 年度综合运转保障专项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巴东县人民法院

填报日期：2023 年 4 月 10 日

项目名称		综合运转保障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湖北省人民检察院		项目实施单位		巴东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省直专项 ☐ 3、省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47.2	147.2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1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制书记员工资兑现足 额率		≥95%	100%	7
		数量指标	公开招录、遴选、选拔检 察官		≥2 人	0	0
		数量指标	组织“公众开放日”活动次 数		≥1 次	1 次	7
		数量指标	车辆维护的数量		≥8 台	9 台	7
		质量指标	系统无障碍运行率		≥95%	96.7%	7
		时效指标	信息及时更新时效		≤24 小时	24 小时	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聘用制书记员离岗率		≤20%	5.56%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员额检察官、司法辅助人 员、司法行政人员对绩效考 核奖金分配的满意度		≥85%	89%	10
		满意度指标	聘用制书记员对经费保障 情况的满意率		≥80%	71%	0
总分	83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该项目自评得分 83 分,基本完成年初设置目标。产出指标中的“公开招录、遴选、选拔检察官”、“组织公众开放日活动次数”,满意度指标中的“聘用制书记员对经费保障情况的满意率”未完成年初目标值,目标未完成的原因在于: 1. 检察官的任免机制较为复杂,2022 年,我院有 3 名检察辅助人员通过一系列考评进入检察官序列,但截止 2023 年 4 月还未经过县人大任命; 2. 2022 年,受疫情影响,我院组织活动较少; 3. 聘用制书记员对日常办公经费保障比较满意,但希望提高个人工资薪金待遇。省院统招聘用制书记员的工资薪金由省检察院制定标准,基层院无权调整。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改进措施及应用方案: 1. 在以后年度设置绩效目标时,需要事实求是地根据单位实际情况合理科学设定目标;适当增加目标值难度,目标既要引领单位发展又要可实现; 2. 丰富指标设置,以便更立体更全面的开展绩效自评; 3. 勤于沟通,积极向上级院、当地政府报告工作,一方面有利于加快工作效率;另一方面便于领导部门了解基层院情况、了解干警想法。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得分=权重 $\times 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得分=权重 $\times 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5

2022 年度巴东县人民检察院单位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填报日期：2023 年 4 月 10 日

绩效自评覆盖率：100%

序号	资金使用单位	项目名称	财政资金总额
1	巴东县人民检察院	检察业务专项经费	140.9
2	巴东县人民检察院	信息化设备维修维护费	15.4
3	巴东县人民检察院	综合运转保障专项经费	147.2
合计			303.5

备注：绩效自评覆盖率=自评项目个数/项目总数